

#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甘建函〔2021〕25号

##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组织申报智能建造新技术新产品创新 服务案例（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州住建局、兰州新区城交局、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智能建造发展，现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征集智能建造新技术新产品创新服务案例（第一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1〕51号）转发你们，各申报单位请于2021年4月1日18时前（邮寄件请通过中国邮政发送，以收到日邮戳为准）将申报材料纸质版2份（包括申报书、申报声明等）、电子版光盘1份送省住建厅科教处，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王岩 电话：0931-8929716

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中央广场1号省住建厅科技教育处

邮政编码：730030

附件：1. 申报声明

2. 建办市函〔2021〕51号，下载地址：<http://www.mohurd.gov.cn/wjfb/202102/t20210204-249084.html>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1年2月26日



附件 1

## 申 报 声 明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我单位\_\_\_\_\_案例欲申报智能建造新技术新产品创新服务案例（第一批），并就相关事项声明如下：

- 1、该案例合法合规，无知识产权争议及其他法律纠纷。
  - 2、我们理解提交申报材料的要求，并保证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3、我们配合省住建厅做好案例申报的全部工作，同意案例的推荐结果。
  - 5、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 6、其他需要声明的事项：\_\_\_\_\_。（如没有，请填写无）
- 如本声明与事实不符，后果自负。  
特此声明。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声明请双面打印，单面打印不予接收。）